

第一章 一朵霸王花

泉水村半山腰蕭氏宗族的祖墳裡有一座新墳，墳頭上的土壤已經曬得龜裂，不過野草卻只冒出個指尖大的苗，足見約莫才起了幾個月左右。

一陣微風吹來，新墳上壓著的紙錢翻動，飄上天的香煙被吹得七零八落，落葉紛飛、塵土揚起，墳前立著一高一矮兩個細瘦身影，忍不住用手擋住了眼睛，等待這一陣混亂平息。

「姊，我肚子餓了。」那矮小的身影是一個小男孩，約莫七、八歲，癩癩的看著擺在新墳前的幾個形狀古怪的粗麵饅頭。

「再等一會兒，等香燃盡，代表爺吃飽了，就可以換我們了。」

那高瘦的身影則是一名十七歲的少女，名叫蕭嬪，她摸了摸弟弟蕭銳有些枯黃的頭髮，手裡粗糙的觸感令人心裡有些酸。

清明時節雨紛紛，如今雖然雨停了，但涼意仍甚，他們姊弟是中午上的山，祭拜完過世三個多月的爺爺，都已經一個多時辰過去，隨便來一陣風便能帶起瑟瑟涼意。

蕭嬪摸了摸弟弟的手，覺得有些冰冷，便將自己身上薄得不能再薄的襖子脫下，穿到蕭銳身上。

「姊姊你會冷的！」蕭銳穿了兩件襖子暖是暖了，卻是擔憂地看著同樣沒幾兩肉的姊姊，不覺得她會比自己更耐寒。

「姊姊是練過武的，身子骨比你這瘦皮猴不知好上多少，你就別窮操心。」蕭嬪輕點了下他額頭，看著香已燃盡便帶著弟弟叩首，下一次再來祭拜該是年末的事了。

她不急著收拾供品，先將那粗麵饅頭給了蕭銳一個，然後自己也拾起一個不甚秀氣地咬了一口，感覺像在吃泥團似的，味道還發酸，自己的廚藝真是日復一日的令人傷心。

不過以前的她，就連吃這樣難以下嚥的饅頭都要看人臉色，如今爺爺去世了，雖說家裡沒了唯一的長輩，但饅頭至少可以放膽吃了。

蕭嬪說不上來自己是慶幸多，還是哀傷多。

蕭家原也是三代同堂、天倫和樂的，奈何七年前蕭母難產，生下蕭銳後過世，父親蕭大山大受打擊，認為就是家裡太窮，請不到好大夫才救不回妻子，便不管不顧的拋下了當時十歲的蕭嬪及甫出生的蕭銳，拎著包袱遠走高飛，立誓不成就一番事業便不回鄉，蕭家便剩下爺爺蕭成帶著孫兒孫女相依為命。

蕭家在入鎮的大河道邊有家賣酒的腳店，按理生計該是不成問題，但家裡卻是一貧如洗，這些年祖孫三人能活下去還是靠蕭嬪到鎮上打雜。

這就要從村子的歷史開始說起。

泉水村得其名便是因為一泓湧泉，泉水甘甜，因此自古以來村裡的人家大多以釀酒為業，然而不知為什麼，水是好水，村裡釀出的酒味道卻是乏善可陳。

蕭成接下了家業後，一心鑽研釀酒，立誓要用村裡的水釀出截然不同的美酒，然而這麼多年過去，泉水村裡不少戶人家都放棄釀酒了，只剩寥寥幾戶吃老本在做。

蕭成就是由年輕堅持到年老，性格越見乖僻，他的世界裡似乎只有釀酒這件事，其他都不重要，所以兒媳婦難產死了他無動於衷，兒子跑了他視而不見，孫女孫子飢寒交迫時，他只對蕭嬪罵了一句「妳若照顧不好弟弟，老子就打死妳」，便又鑽回了腳店的酒窖之中。

不得已，蕭嬪只能在十歲稚齡就到鎮上找活兒幹，她當過乞丐，趁著半夜偷偷順走酒樓泔水桶裡的半顆饅頭；她在大冬天幫鎮上的窯姐兒們洗衣服，差點被鴟娘看上硬抓了去；她在小麵攤上菜抹桌，順道在有客人吃霸王餐時幫忙吆喝打架……最後到了鏢局幫忙跑腿打雜，是鏢頭同情她，她才有了一個固定的工作，能讓爺爺與弟弟不至於餓死。

即便是這樣，她帶回家的所有錢財與食物，要是她自己多花了點或多吃了點，便會惹來蕭成一陣打罵。

幸而隨著年齡漸長，她慢慢學聰明了，許多時候是在外頭先墊了肚子才把銀錢拿回家，而對於爺爺時不時就揮過來的燒火棍，她也懂得閃躲、懂得裝死了。

上天也不是對她太薄，蕭成老了，罵人的聲音小了，也開始追不動她，這個冬天便沒熬過去，從此再也沒機會打人了，如今生活的重擔輕了些，頭頂的烏雲散去，蕭嬪似乎也真正能開始做些自己喜歡做的事了。

「姊姊，我能在吃一點兒嗎？」蕭銳吃了一個饅頭卻不覺得飽，巴巴的看著剩下的一個饅頭。「我吃一半就好，另一半姊姊吃。」

蕭嬪彎唇一笑，直接將整顆饅頭塞進他懷裡。「你吃吧你吃吧！你姊這麼差的手藝也只有你捧場了，多吃點，以後還有的是。」

蕭銳吃饅頭的動作一頓，遲疑道：「姊姊，辦完爺爺的喪事，妳就沒有再回鎮上鏢局上工，家裡快沒錢了吧？我……我可以少吃點的！」

如果說這個家裡有什麼支持她扛下生活的折磨，那肯定是這小子了！

蕭嬪的心被他說得熨貼，安慰道：「你放心吧，爺爺留在腳店裡的酒全被我提到鎮上賣了，那些錢辦完他的喪事還剩了一些，不會餓著你的，何況……」她遲疑了下，最後像是下定什麼決心似的說道：「何況家裡也不是只有爺爺會釀酒！你姊我釀酒的手藝也不差，日後我可是要靠這個養活你的。」

她說得自信滿滿，詎料蕭銳卻是一臉驚疑的勸阻道：「不要吧？爺爺釀了一輩子也沒釀出個名堂，小虎他們都笑話我了，若是連姊姊妳都像爺爺那樣……」

蕭嬪斜睨著蕭銳，順手拎起他一邊耳朵，「你小子長進了，居然敢嫌棄我？要不你饅頭別吃了，給我吐出來！」

蕭銳耳朵其實不痛，他很清楚自家姊姊的溫柔是有時效性的，大多時候還是習慣以拳頭解決事情，便作勢三兩口將饅頭吃下，撐得臉蛋都鼓起來。

「我不！」他含糊不清地道。

「那你就乖乖的給我說，姊姊妳最厲害，釀的酒最好喝！」

蕭銳小嘴嚼啊嚼的，大眼無辜地看著她，表明了正在吃東西，沒法子說這麼長的話。

蕭嬪都氣笑了，捏著他耳朵的手還真用了點力，「你小子這麼有種，以後我釀出

好酒來，你就甭想喝。」

詎料，蕭銳吞下了口中的饅頭，這會兒能說話了，只見他吃疼縮頭縮腦的，卻仍冒著生命危險，字正腔圓地道：「不喝就不喝！我才七歲半，本來就不能喝酒呢。」

以蕭成的迂腐，自然不會讓女娃兒學習家傳的釀酒手藝，不過抵不過人家蕭嬋有天賦，小時候偷偷瞧了幾回就能成功的製作出酒麴，在其父蕭大山學釀酒每釀必臭時，她已經能在自己的床底下用小罈子釀出能入口的濁酒。

就泉水村人釀酒的水準來說，這樣的濁酒甚至已經可以拿出去賣了，所以蕭成越禁止，蕭嬋就越有興趣，她在蕭家的床底下放滿了酒罈，就連蕭銳的床底，還有蕭大山離開後的空房都被她塞了不少。

她在鏢局打雜時，不時能接觸一些北邊大草原來的異族人，那裡的人喝的是一種奶酒，製作方式與她所知的黃酒截然不同，居然還要用上大灶反覆蒸釀，引起她莫大的興趣，當時可是紮紮實實的和對方學習了許久，只可惜她沒有場地及器材來試驗，目前釀酒的手法還是放入老麴等待穀物自然發酵。

如今蕭成沒了，入鎮鄉道上的腳店便空了下來。這個腳店位置算是不錯，營業卻是有一搭沒一搭的，都是蕭成釀出新酒時才開門，拿出來販賣順便看看客人的反應，若是不好就關門重新再釀。

腳店門面雖然小，但後頭及兩旁一大片土地幾乎包括了整個臨河的範圍，都是他們蕭家的祖產。只不過那是一大塊荒地，雜樹野草叢生，土質也不適合種田，蕭家的男人們從沒想過開墾加以利用。

但現在不管是土地還是店面，蕭嬋都可以隨意使用了。

她想著爺爺留下的那些酒麴，她不想再用了，幾年來她擱在家裡陸陸續續釀的酒，倒是可以轉移到腳店裡……

滿腦子都想著如何運用那要倒不倒的腳店，蕭嬋心情益發輕快，走向鎮上的步伐也越來越快，對她而言，這是一個全新的開始，就是不知能不能帶來全新的人生。然而走了半個時辰，遠遠地蕭嬋便看到自家腳店門戶大開，不待走近就發現幾名陌生漢子進進出出的，似乎在把腳店裡的桌椅酒罈等東西往外扔。

「你們在做什麼？」蕭嬋怒斥一聲，快步跑了過去。

那幾個漢子的動作停下，見到來人只是個丫頭片子，不由輕視地嗤笑起來，其中一個算是他們領頭的，越過了眾人由店裡出來，還輕蔑地上下打量了她。

蕭嬋為了方便將父親的舊衣改小，幹活兒時就穿著上工，要不是頭上還綁著條大麻花辮，自身的長相也偏清秀細緻，乍看上去簡直是個小子。

這樣的裝扮也夠寒酸了，難怪那領頭的漢子蔑視她。

「妳是蕭成的孫女？」不待蕭嬋回答，那漢子就自顧自的笑了起來。「我告訴妳，這家腳店我們汪家的少爺看上了！」

這汪少爺蕭嬋是知道的，不知道此人從什麼時候開始對蕭家腳店起了興趣，就她所知汪家的人已經找過蕭成幾次，但最後都被暴脾氣的蕭成轟了出去，放話再前來騷擾就告官。

當時的縣太爺作風清正，汪家雖然身為鎮上的土財主，到底不敢亂來，但去年年底縣太爺任滿高升了，新的縣太爺只怕不是什麼好東西，說不準還與汪家有什麼勾結，否則汪家不會這麼囂張的找上門來。

那領頭的漢子見蕭嬪不語，還以為她嚇呆了，便更加狂妄地強取豪奪起來，「蕭老兒前陣子死了吧？留下你們這些小輩，只怕連吃穿都要成問題。我家少爺心好，欲以十兩銀子買下你這破店，識相的就把屋契地契交出來，說不定我家少爺還能加你幾個銅錢。」

蕭嬪眼一睜，懶得與他打嘴仗，直接回道：「不賣！你們走吧！」

雖說她只是一個不受重視的孫女，卻也知道這塊土地及腳店是祖產，連她那性格古怪的爺爺都抵死不賣了，她就更不可能賣。

尤其汪家人不是誠心來買，根本是誠心來搶！

「小姑娘脾氣這麼大？」那漢子絲毫不將她看眼裡。「老實說吧，今兒個你不想賣也得賣，老子是心情好才與你好好說，若你當真敬酒不吃吃罰酒，就別怪我們來硬的。」

蕭嬪倒是完全沒被他唬住，話聲微沉，「你們眼中還有沒有王法？」

「王法？」漢子噴噴兩聲。「我們從來不在乎那東西的。」

「真的？」蕭嬪卻是聽得眼睛一亮。「我還真怕你們在乎。」

「什麼意思？」漢子一下被蕭嬪說懵了。

但見蕭嬪不知從哪裡抽出一支燒火棍，二話不說就往漢子身上抽。也不知她打的是哪裡，那漢子瞬間感到劇痛，怪叫一聲，當即倒地不起。

「強哥！」其他漢子嚇了一跳，有的湊了上去，有的卻是轉頭過來揮拳就要打蕭嬪。

「他奶奶的賊丫頭，居然敢打人？簡直欠人管教！」

「你說對了！」蕭嬪把燒火棍舞得虎虎生風，只要靠近她的都很快被她打趴，甚至她還有空擲掄道：「我爺爺死了，我奶奶也早就上天了，的確就是欠人管教，所以我根本不管什麼王法，恰好你們也不在乎，那不打一架豈不可惜？」

「這賊丫頭邪門，一起上一起上！」見人一個個倒下去，打手們這會兒終於正視起蕭嬪，齊齊往她的方向攻去，中間還不忘撿根木棍搬個酒罈什麼的當武器。

蕭嬪稱不上什麼武功高手，但也是正經在鏢局學過三招兩式的，鏢局的鏢頭還誇過她身手不錯，此時對上這等只憑蠻力、毫無技巧的人，簡直就是橫掃千軍，一打一個準。

在爺爺病重時，她為了隨侍在側，只能向鏢局辭工，已經很久沒打得如此酣暢淋漓了。

就在戰局一面倒的時候，突然一個聲音由遠處傳來，讓蕭嬪手上幾乎要舞出花來的燒火棍終於微微停頓了一下。

「住手！」

她的眼光望了過去，只見一輛不小的馬車停在了路邊，一個穿著普通深色細棉長衫的青年書生坐在車廂裡揭開車簾，由她的角度看不清青年的面容，只能看出那

人儀態甚好。

而喝出住手的不知是馬夫還是下人，卻是粗魯多了，躍下車轆來勢洶洶的就朝著她行來，不明就裡便指著她大罵——

「光天化日之下阻道行凶，妳這凶徒還不束手就擒！」

一行車隊沿著洸水旁的官道，慢悠悠的朝著泉水村的方向行去。

領頭的馬車比一般的馬車大些，是由兩匹馬拉的，乍看之下毫不出奇，但若走近了看，那車蓋及兩旁的車轆等，都有拆卸重新打磨的痕跡，可見這車以前許是官員勳貴的座車，現在為了怕違制才撤下那些裝飾。

他們由京師而來，在春日河水解凍後便沿著大運河南下，卻只能到達濟寧。泉水村雖然鄰近洸水，但洸水水淺流細船隻無法載運他們的大馬車，所以只好改走陸路朝著寧陽縣的方向沿著洸水而上，直到抵達泉水村。

「再不久就要到你外祖家了。」車內一名衣著低調樸質，氣質卻頗為出眾的婦人說道，帶著懷念的目光望向車窗外的小路。「這麼多年沒回，你外祖家也沒人了，就是不知祖屋破敗成什麼樣子了。」

婦人姓黃，二十幾年前嫁到了京城望族洛家，生了一個才貌雙全的兒子，丈夫還當上朝廷三品大員，她這樣鄉下出身的婦人能高嫁，在旁人看來都是祖墳冒青煙了，但在京師那樣五光十色的地方生活了大半輩子，最想念的還是老家的青山綠水。

她聊天的對象是同樣坐在車裡的兒子洛世瑾，洛世瑾俊秀的面容像了黃氏，然而眉眼間的剛毅及渾身透出的一股矜貴氣質，讓他並不顯得女氣，反而顯得氣宇軒昂，即使身著一襲普通長衫也看得出不是普通人。

他做事一向妥帖，聽到黃氏的擔憂便回道：「外祖的宅子我已提前派人來修繕，應該至少可以住人。」

黃氏笑了一笑，但笑意並不到眼底，「我們黃家老宅在泉水村也能算數一數二的大宅了，比起京師的洛府自然是差了許多，可是老宅周圍的景色卻是京師所不能比的。」

她的手指向車窗外的潺潺流水，「小時候我最喜歡到洸水畔抓魚戲水了，但這洸水的水勢如今卻是不如過往，現在別說魚，可能小蝦小蟹都撿不到。」

洛世瑾見黃氏因思鄉帶起了幾許愁緒，便順勢把話題拉到了洸水之上，「洸水的水勢變化要從前朝說起。前朝於洸水及汶河交界處修堽城壩，引汶水入洸，讓洸水能行大船直通到濟寧接泗水，作為載運軍糧的用途，所以當時的洸水實是水大流急。」

「然而本朝初年修建大運河，當時的工部尚書為將汶河水引至大運河，使大運河的水勢足夠行船，便截了堽城壩的大閘，攔住汶河之水，再挖另一河道通往南旺，之後洸水水勢便逐漸萎縮不如以往。」

黃氏聽得恍然大悟，「所以咱們泉水村後山上那個大壩就是堽城壩？」

「是的，也就是它截斷了汶河水流至洸水，才讓如今的洸水變細。年輕一輩的可能都不知道這件事，但一些耆老或許還有些印象。」洛世瑾說得雲淡風輕，彷彿這是常識。

所以你就不是年輕一輩？黃氏被兒子這副淡然的模樣弄得哭笑不得。

自家兒子什麼都好，身為世家之後卻不靠祖蔭，自己考了功名，也確有真才實學，博覽群書知識淵博，長得還好看。然而就是因為這樣出色，即使他沒有驕傲的意思，表現出來的還是高高在上，睥睨眾生的樣子，看了讓人手癢癢的。

連她這個老娘，有時都很想戳破他那張冷靜儒雅的面具。

她有些酸溜溜地道：「我兒果然博學多聞！為娘自小在泉水村長大，卻不知後山大壩有這來歷，被你說得我簡直孤陋寡聞。」

即使聽出了母親的調侃，洛世瑾仍是不慌不忙地回道：「不敢。為了不讓京裡的人提到兒子都只會說貌勝潘安、玉樹臨風，兒子也是很努力才讓大家記得我還有博學多聞這個優點。」

「……」手更癢了怎麼辦？

瞧黃氏眼珠子都快瞪出來了，洛世瑾一臉莫名其妙地看著她，偏偏他越認真就越讓情況顯得好笑，最後她終是忍不住被兒子的作態逗得笑到眼中泛淚。

到底是讓黃氏忘了鄉愁，洛世瑾心頭微鬆才又說道：「其實不過是因為要定居在此，所以兒子提前看了縣志罷了。其中縣志還有提到黃家先祖，謂泉水村以甘泉著名，舊人還多以甘泉釀酒，雖說現在釀酒的人少了，但甘泉仍是泉水村的命脈，因而當初修閘截洪時，黃家某一代的外祖還曾代表泉水村向縣衙請願，果然修閘時沒連泉水村的水源一起截斷，否則現在可能都沒有我了。」

「不只沒有你，若無那甘泉，連我都可能沒有了。」黃氏笑夠了，用帕子按了按眼角。「你們文人就是事兒多，不過是搬個家，還得先看過縣志？」

「知己知彼才能百戰百勝……」洛世瑾話才說到一半，馬車突然用力的一個晃盪，他顧不得自己，先扶住了黃氏，才沒讓她的頭撞到車櫃。

待這混亂平息，洛世瑾才沉聲問著外頭車轆上的人，「怎麼了？」

車轆上除了車夫，還有洛世瑾的小廝明硯。明硯不待車夫開口，便機靈地搶先說道：「公子，馬車撞到了一些酒罈子，似是外頭有人阻道，打架滋事。」

打架滋事？先安撫了黃氏，洛世瑾這才有餘裕掀開車簾往外看去，只見道旁的小腳店外竟有一群人在鬥毆……嚴格說起來，是一個人正在毆打一群人，而且那一個下手果斷俐落、身手矯健的施暴者，仔細看似乎是一個女子？

在京城那樣規規矩矩的地方住久了，見如此情狀不免覺得有些荒唐，洛世瑾搖了搖頭，忍不住喃喃自語道：「在京城時多有弱女子被街頭混混攔道欺侮，現在到了鄉間居然成了弱女子攔道欺侮街頭混混了？不知那女子是何來歷，打人打得如此肆無忌憚的？」

如果對洛世瑾來說，一個女人打一群人只是讓人意外，那小廝明硯的世界就是整個被顛覆了，他從小就是聽少爺唸三綱五常長大的，比真正的讀書人都還要迂腐。明硯聞言不由得急道：「少爺！那群被打的人衣著齊整，不像是街頭混混，更像

是富貴人家的家丁之流，這等人家通常規矩多，不會亂鬧事的。反倒是那女子粗魯不堪，穿著男裝招搖過市，簡直不倫不類，更別說還身懷武藝，說不定是搶劫來著！」

「不管他們是搶劫還是攔道，都過去驅離了吧，別擋住我們的路。」洛世瑾並不想去釐清真相，只希望別耽擱了他們的時間。

他示意車夫駕馬車至一段距離外停下，怕萬一被波及影響車內的黃氏。

馬車停妥，明硯立刻跳下了車轆，先大喊了一聲住手，而後直直走向了打人打得正歡的蕭嬪，攔住了她的燒火棍。

「光天化日之下阻道行凶，妳這凶徒還不束手就擒！」

「你說我？」蕭嬪被這突然冒出來的正義之士弄得莫名其妙，原本就旺盛的火氣燃燒得更猛烈。「你到底是眼睛不好還是腦袋不好？他們這麼多人打我一個，竟是我阻道行凶？」

明硯愣了一下，正常情況下一群大男人對上一個纖瘦的女子，確實會讓人覺得是一群人在逞凶，但他看到地上一片哀鴻遍野之後，又堅持了自己的看法，「我……難道不是嗎？他們全被妳打趴在地上了！」

蕭嬪用一種看傻子的目光看著他，「他們要對我不利，莫非我還要乖乖站著讓他們打，才不會成為你口中的凶徒？」

在小廝裡也算伶牙俐齒的明硯，屢次被眼前的鄉下丫頭堵得說不出話來，不由有些惱羞成怒，「妳這女子怎如此潑辣？須知女子就該貞靜嫋淑，我這輩子就沒看過像妳這樣挾武欺人還理直氣壯的女人！」

「恭喜你，你現在看到了。」蕭嬪故意咧出一口白牙，而後瀟灑的把燒火棍往肩上一放。「現在可以滾了吧？我人還沒打完呢！」

「妳……」明硯想不到她能不要臉到這種程度，都不知道怎樣把話題繼續下去。兩人打嘴仗著實用了不少時間，在馬車上等得不耐的洛世瑾索性自己走了過來，問道：「明硯，怎麼還不走？」

「公子？你怎麼自己下車了？」明硯一驚，又惱起眼前女子讓他在少爺面前丟臉。洛世瑾看都沒看蕭嬪一眼，淡淡說道：「只是讓你趕人，你浪費了多少時間？」明硯低下頭來，連道辦事不力，但洛世瑾並不是來聽他道歉而是來解決問題的，所以他轉向了蕭嬪，面色凝肅——在蕭嬪看來那就是一副紳尊降貴、目下無塵的姿態。

「我不問妳為何阻道滋事……」

他一開口就直接定了她的罪，令蕭嬪瞪大了眼，怎麼又來一個自以為是的傢伙？雖然這個比另一個好看一些……不，是好看很多，卻不能改變他也是個討厭鬼的事實。

她正要出言相譏，就聽對方又道：「二兩銀子，我只要妳讓路。」

二兩！蕭嬪所有粗口狠話，當下化做慈悲為懷，全吞回了肚裡。

她自覺與這兩個男人不同，他們一個腦袋不好使，一個眼睛長在頭頂上，而她可是坦蕩蕩，有一說一，最公正不過的人，便說：「不需要二兩，你的馬車撞壞

了我的罇子，只要你付五百文就好，我讓他們把路清了，給你讓道。」

她這反應倒真的讓洛世瑾意外了，終於正視起蕭嬪，赫然發現這女子不若他想像的面孔猙獰、目露凶光，反而生得很是清秀，尤其一雙眼睛清澈明亮，雖然帶了點倔強與不羈，卻並不討人厭。

這女子身上截然不同的氣質反差倒是特別。

洛世瑾只看她一眼便移開目光，隨著她手指看向地上那群橫七豎八的大男人。

方才在馬車上沒看清，這會兒仔細一瞧，那些人沒受多嚴重的傷，只是一時站不起來，看來應當是可以清道的。

「可以。」他按下心中對她的好奇，面無表情的回答，便轉身回了馬車。

明硯按少爺吩咐給了蕭嬪五百文，她便上前踢了下某個倒在地上呻吟的大漢說了幾句話，那大漢立刻按著痛處，四處拉起自己同樣痛不欲生的弟兄們，把方才他們由腳店搬出來亂扔的東西，又乖乖的搬回去。

馬車緩緩駛離，洛世瑾由大開的車簾還能看到蕭嬪頤指氣使的模樣。

以往環繞在他身邊的女子，哪個不是溫言細語、柔情似水，似這等恣意妄為、不顧形象的，洛世瑾還是生平僅見。

眼睜睜的看著她又踹了某人一腳，洛世瑾笑了一聲，放下了車簾。

打發了汪家那群人，又憑空賺了五百文，蕭嬪心情極好的將腳店整理乾淨，還準備了一下用來釀酒的器物，該洗的洗該曬的曬，剩下的就只能等她把家中偷藏的酒罇，還有一些半成品的酒麴酒醅等挪到腳店裡，就可以開賣了。

待她趕回泉水村，已經是夕陽西下，才喝了杯蕭銳倒給她的水，都來不及坐下，就聽到院子裡傳來隔壁張嬸子大嗓門的嚷嚷。

「阿嬪！阿嬪！有好事啊！」

鄉下基本上只要家裡有人在，門戶都是大開的，所以張嬸子一邊喊，一邊已經踏入了蕭家的門檻。

蕭銳機靈的又多倒了一杯水捧上，張嬸子笑吟吟接過，意思性的喝了一口，然後摸了摸他的頭，「阿銳真乖！」

「嬸子這時間還特地來，是有什麼事嗎？」蕭嬪問道，態度乖巧有禮，畢竟家裡有個不管事的爺爺，張嬸子一家對她姊弟的幫襯可是不少。

「唉唉，我是來告訴妳，村子裡要開學堂啦！」張嬸子說得喜孜孜的，又揉了揉蕭銳的頭髮，「到時候我家小虎和妳家的阿銳都可以一起去讀書了。」

「哦？怎麼會突然開了學堂？」蕭嬪心頭一喜。

翻了年蕭銳都八歲了，她早就覺得不能再讓他成天和一干村裡的孩子瘋跑嬉鬧，總該做點正經事才是。她還沒想好能讓蕭銳做什麼，就聽說村裡要開學堂，那不是肚子正餓天上就掉了餡餅嗎？

「咱們西村那裡的黃家老宅妳記得嗎？村裡最大的那一戶。」張嬸子可是村裡的萬事通，事情只有她不想知道的，沒有她不知道的。「黃家老宅自從他們老爺子過世後就一直荒在那兒，前陣子有人來打掃整修，原來是黃家的外孫要回來啦！」

泉水村分為東西兩村，東村靠山，地勢高一些，這一半幾乎都是蕭氏宗親，連村長都是姓蕭的。而西村則是靠水，地勢低窪，夏季暴雨時鄰河的屋子還容易淹水，住的多是外來的人，各姓交雜。

以前東西村關係極差，不時衝突，不過這麼多年過去，有再大的仇恨也都消弭得差不多了，兼之雙方時有通婚，久而久之東西村表面上也算能和平相處，不過真要說到同村的情誼有多厚重卻也不見得，偶爾還是能見兩邊的人你譏我諷，爭執辱罵。

「黃家本就是耕讀世家，那外孫姓洛，聽說可出色了。年紀輕輕就有了功名，這次帶著母親回鄉是要長住的，我看他們那老宅還要整修就去問了一下，沒想是要開學堂呢。」

「那真是太好了！」蕭嬪觀著蕭銳，雙眼晶亮亮的。「阿銳，等學堂整理好，你就去上學吧。」

蕭銳高興地點點頭，但很快又搖搖頭，遲疑地道：「姊姊，那夫子如果真的那麼好，上學堂要花很多錢吧？我們家沒有錢了……」

「我不是說過錢的事情你不用操心，不管那夫子收的束脩再高，只要你有心唸書，姊姊無論如何都會把你送進去。」蕭嬪握緊了拳頭，很有決心地道。

張嬸子卻是擺了擺手，順便又擼了下蕭銳一頭黃毛，「別擔心！那黃老爺子一家都是好人，和西村一些惹人厭的完全不一樣，就算要收束脩想來也不會收太多。若真是為了賺錢，何苦在我們小小的泉水村設學堂？以洛少爺的本事，大可到鎮裡甚至是縣城裡開設不是？」

姊弟倆聽了都覺得很有道理，笑逐顏開，一個是想著不能讓弟弟無所事事，另一個則單純是對讀書人的憧憬。

張嬸子自顧自說著，突然又怪叫一聲手往下一拍，她掌下的蕭銳笑容一收，本能瑟縮了一下，幸好她及時縮手，改用另一手用力拍了下自己大腿。

「抱歉抱歉，嬸子差點忘了你在這兒。是了，我得快去告訴村長這事兒，村裡好多孩子，說不定還有想讀書的！」說完，她朝姊弟倆揮揮手，又風風火火跑了。蕭嬪哭笑不得的看著自家弟弟鳥巢似的頭髮，一把將他拉過來，一邊整理一邊說道：「阿銳，村子裡有學堂，那是外邊人想都想不到的好事，你若去讀書，要好好把握這個機會，可不是進去玩的。」

蕭銳想點頭，但頭髮被姊姊抓著，只能木木地說道：「我會好好唸書的。可是聽說讀書之後要考試做官，我怕自己笨，考試也考不好，官也做不好怎麼辦？」

蕭嬪聞言忍不住笑了起來，也學張嬸子那樣往他頭上輕輕一拍。「基本上考試考不好，也不可能有官做，你不必擔心得那麼遠。」

她一笑起來，不免拉扯到他的髮絲，蕭銳小臉抽搐了一下，但迫於姊姊的淫威，還是忍住了反抗。

蕭嬪繼續說道：「其實我希望你去讀書也不是要你非得考上什麼秀才舉人的，而是希望你能明事理，否則你連對錯都不懂，以後做了違法犯紀的事自己都不知道，也容易被人騙。」

她終於將他的髮髻重新綰好，看著自家小弟整整齊齊眉清目秀的，滿意地點了點頭。

「姊姊，我會好好讀書的，以後我給妳養老！」蕭銳突然認真地道。

「你看準了姊姊一輩子嫁不出去就是？」雖然她自己也覺得這輩子出嫁無望，但被弟弟看扁了還真是有些氣餒，她沒好氣地又揉了揉他的頭，順便捏幾下他沒幾兩肉的小臉。

「總之呢，你以後只要能養得活自己，做一個堂堂正正的人，這書就不算白唸，姊姊我的事不必你操心。」說完，她便離開了廳裡，匆匆忙忙的去後頭做飯了。蕭銳看著姊姊的背影，無奈的把自己又變成鳥巢的頭髮重新綁了，一邊嘟嘟囔囔，「這樣怎麼能讓人不操心？連個頭髮都綁不好啊，我看妳是真的嫁不出去了……」

CRESCENT